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破碎金属、塑料回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7 月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破碎金属、塑料回收项目																				
建设单位	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226600																
建设地点	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 (E120.665937,N32.537651)																				
立项审批部门	海安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代码	2020-320621-42-03-527559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占地面积 (平方米)	4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依托租赁方																	
总投资 (万元)	3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7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2%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10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原辅材料详见表 1-1，主要生产设施见表 1-2。																					
水及能源消耗量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th> <th>消耗量</th> <th>名称</th> <th>消耗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吨/年）</td> <td>3600</td> <td>柴油（吨/年）</td> <td>/</td> </tr> <tr> <td>电（万度/年）</td> <td>120</td> <td>天然气（立方米/年）</td> <td>/</td> </tr> <tr> <td>燃煤（吨/年）</td> <td>/</td> <td>蒸汽（吨/年）</td> <td>/</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3600	柴油（吨/年）	/	电（万度/年）	120	天然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蒸汽（吨/年）	/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3600	柴油（吨/年）	/																		
电（万度/年）	120	天然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蒸汽（吨/年）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度。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12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入北凌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1、原辅材料

（略）

2、生产设备

（略）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概况及任务由来

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拟投资 350 万元，租用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的空置厂房 4000 平方米，建设破碎金属、塑料回收生产项目；主要是回收张家港沙钢、宝钢等钢厂破碎尾料进行资源回收生产，项目建成后具有年回收金属 15000 吨、塑料 27000 吨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等文件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修改单，本项目属于“三十、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中“86 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中的“其他”类，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开展该项目的环评工作。评价单位接受委托后，项目组人员立即对项目建设地进行现场踏勘、收集资料，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分析判定情况

（1）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同时，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通知》（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2 年 5 月 23 日）中的限制类和禁止类；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和禁止发展的项目。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2）选址及用地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租赁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现有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根据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的用地规划蓝图（见附件三），本项目所在地块规划为工业用地，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3）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①生态保护红线

A、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国家级生态保护区为新通扬运河（海安）饮用水源保护区；具体见下表。

表 1-4 项目周边涉及的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

地区	红线区域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区域面积
海安市	新通扬运河（海安）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500 米，及其两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 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为一级保护区。保护区位于新通扬运河内水域及两侧陆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以外上溯 2000 米、下延 500 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 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以外上溯 2000 米、下延 1000 米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	1.4km ²

本项目距离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新通扬运河（海安）饮用水源保护区约 17.7km，不在红线管控区范围内，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要求。

B、对照《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区为大公镇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区。

表 1-5 项目周边涉及的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

生态空间保护区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国家级生态保护区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区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新通扬-通榆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海安市境内新通扬、通榆运河及两岸各 1000 米	-	58.81	58.81
大公镇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区	种质资源保护	-	大公镇瞳口村、北凌村、星河村、凌东村区域	-	31.31	31.31
李堡镇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区	种质资源保护	-	李堡镇三里村、光明村；角斜镇 汤灶村及蚕种场区域	-	19.33	19.33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大公镇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区为 4.2km，距离李堡镇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区为 5.4km，故本项目不在管控区范围内，不会导致生态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

降，本项目周边生态红线区域图见附图 4。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和《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要求。

②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南通市环境状况公报》（2019），2019 年海安镇主要空气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中 PM_{2.5} 年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南通市 2019 年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基础数据为 2019 年南通市全年每天检测数据，数据来源为中国空气质量在线监测分析平台，SO₂、NO₂、PM₁₀、CO、O₃ 相关指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_{2.5} 的年均浓度和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为了打好蓝天保卫战，海安市人民政府持续深入开展大气污染治理。实施燃煤控制，在用煤量实现减量替代的前提下，扩建热电项目，加强供热管网建设。治理工业污染，实施超低排放改造，以家具制造行业为重点进行整治，推进油烟净化和在线监控设施建设。防治移动污染源，推广使用 200 辆新能源汽车，淘汰 500 辆高污染车辆。划定禁止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区域。整治面源污染、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建立扬尘控制责任制，深化秸秆“双禁”，强化“双禁”工作力度。采取上述措施后，海安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接入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排入北凌河，地表水北凌河监测断面 pH、COD、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氮、总磷、SS 等各项监测指标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项目所在地的噪声现状监测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周围居民区的声环境现状监测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污染在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导致区域环境功能的下降。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水源来自当地自来水厂，使用量较小，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新鲜水使用要求。本项目用电由海安市供电网提供，能够满足其供电要求。

本项目的建设未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对照《海安市工业项目投资负面清单》（试行），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所列项目。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本项目不属于其中所列禁止建设项目。

（4）与《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1月12日江苏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和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修改《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十六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修正，通榆河实行分级保护，划分为三级保护区。通榆河及其两侧各一公里、主要供水河道及其两侧各一公里区域为通榆河一级保护区；新沂河南偏泓、盐河和斗龙港、新洋港、黄沙港、射阳河、车路河、沂南小河、沭新河等与通榆河平交的主要河道上溯五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区域为通榆河二级保护区；其他与通榆河平交的河道上溯五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区域为通榆河三级保护区。

本项目距离通榆河17.8km。所在地不在通榆河一级、二级、三级保护区内，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

3、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破碎金属、塑料回收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24组77号；

项目投资：3500万元；

占地面积：4000m²；建筑面积：4000m²；

生产制度：年工作日300天，昼间两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本项目不设食堂。

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10 人。

表 1-6 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表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尾料破碎分选生产线	金属	铁、钢、铜、铝、锌等	15000 吨/年	4800h
	塑料	-	27000 吨/年	

4、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本项目使用租赁方配套公共设施、设备（供水系统、变压器、配电房、消防设施等）。

（1）给水

本项目用水量为 3600t/a，由市政供水管网直接供给。

（2）排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度。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产生的生活污水（12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的一级 B 标准后排入北凌河。

（3）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为 120 万 kWh/a，来自市政电网。

具体详见下表：

表 1-7 公用及辅助工程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200m ²	车间中部
	成品仓库	200m ²	车间中侧
公用工程	供水	3600t/a	市政供水管网直接供给
	排水	120t/a	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	120 万 kWh/a	来自市政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	-
	废水	化粪池	依托租赁方
	噪声	降噪量约 25dB(A)	选取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局部消声、隔音；厂房隔音等
	固体废物处理	一般固废堆场 50m ²	用于堆放泥渣（吨袋）、废橡胶
		危废间 5m ²	存放废润滑油脂空桶

5、环保设施及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 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 1-8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种类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
废气	-	-	-
废水	化粪池（依托租赁方）	-	生活污水达标接管
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定期维护保养	2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危废仓库	5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 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要求

6、项目周围环境及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租赁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空置厂房，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东侧为农田，南侧为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预留空地，隔空地往南为农田和红旗村居民，西侧为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现有生产厂房，北侧为南通格麦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根据生产需要，项目生产主线为半自动化流水线，车间内按照合理的流水线布置各设备，方便原辅材料和产品的输送。具体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3。

与建设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租赁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空置厂房进行生产，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2006 年 1 月成立，经营范围包括数控机床、模具（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生产、销售；钢板切割、加工；金属材料批发、零售。目前主要从事数控机床的生产经营，手续齐全。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生产所租赁的厂房区域目前空置，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及主要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质、地貌、气候气象、水文、土壤植被等）

1、地理位置

海安市地处江苏省中南部，地处北纬 32°34′，东经 120°27′，坐落于长江三角洲东北翼，西接姜堰市，东临南黄海，北接东台市，南与泰兴市、如皋市、如东县毗连，地理位置优越。204 国道、328 国道和 202 省道贯穿全境，通扬运河和通榆运河畅流其间，新长铁路（江苏新沂至浙江长兴）和宁启铁路（南京至启东）在此交汇，建设中的通盐高速公路和规划中的扬州至海安高速公路在此连接。海安火车站集客运站、货运站、机务段、编组站为一体，是苏中地区最大的二级编组站。区内交通十分发达，是苏中东部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2、地形地貌地质

项目所在地地质构造属于中国东部新华夏系第一沉降带，为长江三角洲平原，是近两千年来新沉积地区，地势开阔平坦，属堆积型平原，地貌由平原和圩洼构成。地面标高在 1.6 米到 6.5 米。本地区地质属扬子地层区，地壳上地幔为大陆型多层结构，厚度较薄，震频度低，强度弱，地震烈度在 6 度以下，为线源构造地震，震源深度多在 10~20 公里，基本发生在花岗岩质层中，属弱震区。

3、土壤

项目所在地土壤为潮土类，灰潮土亚类的夹沙土属。属扬泰古沙咀，系江淮水流夹带泥沙，在海水顶托下沉积而成。河南沙性土成土年龄较长，质地偏沙，以轻壤为主，部分沙壤，有机质含量偏低，磷钾极缺。粗粉砂含量在 50%~60%，粘粒含量占 15%~20%，表层中有机质含量 1.66%、全氮含量 0.123%、全磷含量 0.141%、全钾含量 3.23%。

4、气候、气象特点

海安属北亚热带海洋季风性湿润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日照充足，雨水充沛，无霜期长。春季天气多变，夏天高温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天寒冷干燥。

①温度

项目所在地年平均气温 15.3℃，1 月最冷，平均 2.5℃。七八月最热，平均 27.4℃。

极端最高温度 39.1℃，极端最低温度-10℃。

②风向、风速、风频及污染系数

项目所在地常年风速在 1.6m/s~3.7m/s 之间，春夏季以 ESE 风为主，频率为 11.6% 和 11.7%，相应于这一风向的污染系数最高值分别为 3.9 和 4.7；秋季以 ENE 风为主，频率为 11.9%，污染系数最高值为 4.4；冬季以 NNE 风为主，频率为 11.9%，污染系数最高值为 3.7；全年以 ENE 风向频率出现最高，为 9.0%，污染系数最高值出现在 ESE 风向，为 3.3。全年静风频率出现最低，仅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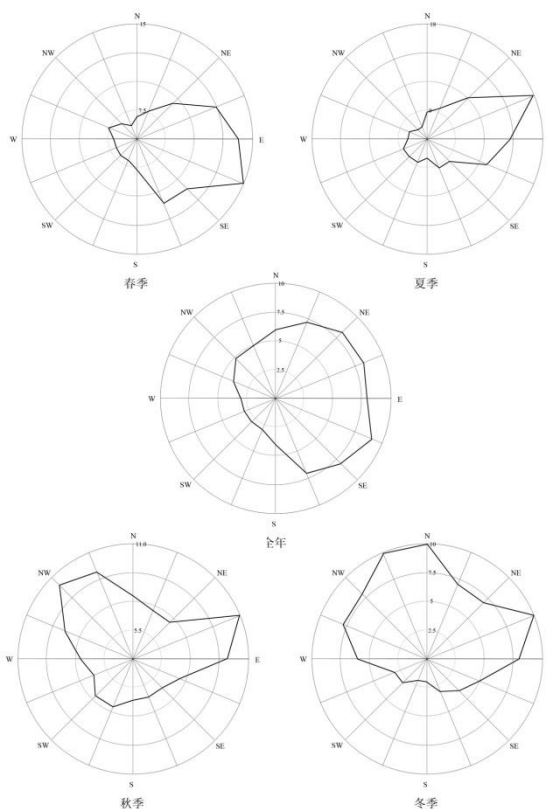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所在地年风向、风频玫瑰图

③降水

雨量比较充沛，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1025.0 毫米，最多年份可达 1636.9 毫米。

④气压

年平均气压为 1016.4hPa，最高气压 1042.9hPa，最低气压 989.9 hPa，月平均气压 1016.4 hPa。

5、水文特征

海安市境内河流分属长江、淮河两大水系。通扬运河以南属长江水系，以北属淮河水

系。一级河 7 条：栟茶运河、焦港、北凌河、新通扬运河、通榆运河、如海运河（引水工程）、通扬运河。通扬运河为汉代开凿，吴王刘濞为获取盐泽之利，开凿了上官河、运盐河（即通扬运河），是县内最古老的河流。二级河 13 条：串场河、丁堡河、新古河、红星河、姜黄河、滩河、沿港河、江海河。三级河 56 条，四级河 465 条。东西向骨干河道有：新栟茶运河、栟茶运河、北凌河；南北向骨干河道：串场运河、通榆运河、丁堡河、如海运河、焦港、曲雅河；里下河地区有东塘河、北洋大河、七湾河、西塘河等大河。

6、生态环境

由于人类多年的开发活动，该区域的自然生态已为人工农业生态所取代，本地天然植被较少，除住宅、工业和道路用地外，主要是农业用地，种植稻、麦、油菜和蔬菜等。此外还有人工种植的水杉、杨树、柳树、广玉兰、女贞、银杏等木本植物和芦苇、芦竹、茅草、菵草、牛筋草、狗尾草、蒲公英等草本植物；野生动物有蛙、鸟、蛇、野兔、黄鼠狼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行政区划及人口状况

海安市位于江苏省东部的苏中地区，隶属江苏省南通市，总面积 1180 平方公里，是中国著名的教育之乡、建筑之乡、茧丝绸之乡、河豚之乡、纺织之乡、花鼓之乡、紫菜之乡和长寿之乡。

海安市下辖 4 街道、9 镇，其中，国家级开发区 1 个，省级高新区 1 个，1 个省级商贸物流园，1 个老坝港滨海新区。2017 年末，常住人口 86.55 万人，市人民政府驻长江中路 106 号。

2、社会经济

去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993 亿元，增长 8.1%，增幅高于南通市 0.9 个百分点。经济结构继续优化。一、二、三次产业分别增长 2.6%、8.2%和 8.7%，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6.2：47.1：46.7。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产值的比重达到 55%，新兴产业产值占比达 41.1%，均比去年有较大提升。投资速度放缓，但始终保持南通第一。消费对经济支撑作用增强，社消零总额达 324.9 亿元，增幅 9.7%，明显高于投资增速。居民消费价格基本稳定。

3、交通运输

海安市交通便捷。海安在汉代就有“三十六盐场咽喉，数十州县要道”之称，全省农村公路管养示范县。县域等级公路实现了农村公路“村村通”。形成了两条铁路、两条高速、两条国道、两条省道和两大运河交叉组合式的综合交通发展格局和农村公路网络，使海安成为沿江开发辐射北部、沿海开发辐射西部的枢纽之一，与昆山市并列为两大省级交通枢纽，有“南昆北海”之称。宁启铁路、新长铁路复线电气化改造，海洋铁路、沪通铁路、221 省道、临海高等级公路加快建设和连申线航道升级改造，海安的公铁水“三位一体”立体交通网络更为完善。

4、环境保护

深入开展“蓝天”行动。推进柴油货车和船舶污染治理。全面淘汰采用稀薄燃烧技术和“油改气”的老旧燃气车辆。加快推广使用电、天然气等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船舶。强化工业污染治理。进一步开展家具行业整治，实施工业炉窑整治，推进玻璃、铸造行业及

其他工业炉窑提标改造，实现热电燃煤锅炉超低排放。建立和实施扬尘控制责任制度，强化堆场扬尘整治。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引导低端低效产能有序退出。

大力实施“清水”行动。强化农业污染治理。提升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深化生活污染治理。完成角斜、墩头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以及大公、西场、胡集区域的集中治污工程。深入推进垃圾分类全覆盖，提高各类垃圾的治理水平。继续深入推进“河长制”。全面实施一二级河道“一河一策”、三四级河道及沟塘“一地一策”；开展河岸共治行动，全力打好黑臭水体歼灭战、断面达标攻坚战、水质提升持久战。

全面推进“净土”行动。持续开展排查重点行业、企业遗留土壤污染地块。加快提升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加大对老坝港滨海新区危废处置项目的规范运行监管，加快推进天楹集团等离子熔融处置飞灰项目建设，启动废油、废酸、一般工业污泥、金属表面处理废弃物、废削液处置中心建设。

三、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大气、地表水、声环境等）

1、空气环境质量

根据《南通市环境状况公报》（2019），项目区域空气污染物指标结果见表 3-1。

表 3-1 2019 年海安主要空气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60	20	达标
NO ₂		22	40	55	达标
PM ₁₀		65	70	93	达标
PM _{2.5}		41	35	137	不达标

2019 年海安 PM_{2.5}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海安市属于环境空气非达标区。

南通市 2019 年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3-2。

表 3-2 2019 年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超标频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60	16.67	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20	150	13.33	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40	80	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20	80	25	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5	70	78.57	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20	150	80	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7	35	105.71	40.82	不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9	75	118.67	8.77	不达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00	/	/	/	/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000	4000	25	0	达标
O ₃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2	/	/	/	/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57	160	98.13	0	达标

上表中，数据为 2019 年南通市全年每天检测数据，数据来源为中国空气质量在线监测分析平台，SO₂、NO₂、PM₁₀、CO、O₃ 相关指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_{2.5} 的年均浓度和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因此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具体大气污染物目标分解计划根据《南通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执行。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北凌河。水环境质量现状引用项目所在地附近《南通柒木艺术家具有限公司实木家具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对北凌河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2017年10月。监测时间在三年内，监测期后区域污染源变化不大，数据有效，可引用。具体监测结果见表3-3。

表 3-3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单位：mg/L (pH 无量纲)

采样地点	监测时段	监测项目				
		pH	COD	SS	氨氮	总磷
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排口上游500m	最大值	7.23	17	15	0.751	0.179
	最小值	7.15	16	9	0.664	0.161
	平均值	7.185	16.5	12.25	0.707	0.168
	最大污染指数	0.115	0.57	0.25	0.50	0.60
	超标率%	0	0	0	0	0
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排口下游500m	最大值	7.39	16	20	0.726	0.195
	最小值	7.25	16	16	0.68	0.166
	平均值	7.307	16	17.5	0.703	0.181
	最大污染指数	0.195	0.53	0.33	0.48	0.65
	超标率%	0	0	0	0	0
标准值		6~9	4	≤20	≤1	≤0.2

根据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分析，监测断面处水质污染指标浓度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说明北凌河位于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排口附近的水质良好。

3、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委托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编号：TK20F010045），日期2020年6月24~25日，本次环境噪声监测在租赁车间的整体厂房四周共设置4个监测点，南侧和西侧居民点各设1个监测点，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4 环境噪声结果分析

编号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达标情况
N1	东厂界外 1m	50.2	40.1	达标
N2	北厂界外 1m	51.4	41.1	达标
N3	西厂界外 1m	50.7	40.8	达标

N4	南厂界外 1m	50.0	40.4	达标
N5	西侧居民	48.6	40.0	达标
N6	南侧居民	49.1	39.3	达标

根据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分析，厂界各监测点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敏感目标处昼夜噪声满足 1 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4、土壤环境质量

根据《南通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对全市 20 个省控土壤点位监测，14 个属于建设用地，6 个属于农用地，对全市 9 个村庄共 45 个农村土壤点位监测，总体达标率为 100%，污染等级为“无污染”。全市土壤环境质量保持在良好状态。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项目位于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大气评价等级为三级，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考虑项目地周边范围内的敏感点。

水环境：本项目排放生活污水，预处理达标接入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北凌河，故本项考虑水环境保护目标为北凌河。

声环境：项目周围 200m 范围的声环境敏感点。

生态环境：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区为大公镇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区。

表 3-7 项目地周围 300m 范围内的环境空气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红旗村 (南侧)	120.666972	32.536493	居住区	50 户/150 人	二类区	S	125
红旗村 (北侧)	120.667509	32.540274	居住区	5 户/15 人	二类区	N	205
红旗村 (西侧)	120.662520	32.537588	居住区	8 户/24 人	二类区	W	295

表 3-8 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名称	保护对象	规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水环境	北凌河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	N	3800
声环境	红旗村(南侧)		约 50 户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1 类标准	S	125
生态	大公镇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区		31.31km ²	种质资源保护	NW	4200
	李堡镇蚕桑种质资源保护区		19.33km ²	种质资源保护	NE	5400
	新通扬运河 (海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1.4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W	17700

四、评价适用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的环境标准参照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详解》中浓度值，具体指标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NO _x	年平均	50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O ₃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03 年 3 月），北凌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mg/L（pH 无量纲）

序号	评价因子	III类标准
1	pH 值(无量纲)	6-9
2	COD	≤20
3	氨氮	≤1.0

4	总磷	≤0.2
5	石油类	≤0.05
6	SS*	≤30

注：“*”为水利部 SL63—94《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三级标准。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周围居民执行 1 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4-3 环境噪声标准限值 单位：dB (A)

项目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项目所在地	2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居民点	1	55	45	

4、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相关标准，详见下表。

表 4-4 地下水质量指标及限值

项目	I 类	II 类	III 类	IV 类	V 类
pH	6.5~8.5			5.5~6.5 或 8.5~9	<5.5 或 >9
色(度)	≤5	≤5	≤15	≤25	>25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mg/L)	≤150	≤300	≤450	≤650	>65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00	≤500	≤1000	≤2000	>2000
硫酸盐 (mg/L)	≤50	≤150	≤250	≤350	>350
氯化物 (mg/L)	≤50	≤150	≤250	≤350	>350
铁(Fe) (mg/L)	≤0.1	≤0.2	≤0.3	≤2.0	>2.0
锰(Mn) (mg/L)	≤0.05	≤0.05	≤0.1	≤1.5	>1.5
铜(Cu) (mg/L)	≤0.01	≤0.05	≤1.0	≤1.5	>1.5
锌(Zn) (mg/L)	≤0.05	≤0.5	≤1.0	≤5.0	>5.0
铝(Al) (mg/L)	≤0.01	≤0.05	≤0.20	≤0.5	>0.5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 (mg/L)	≤0.001	≤0.001	≤0.002	≤0.01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不得检出	≤0.1	≤0.3	≤0.3	>0.3
耗氧量 (COD _{Mn} 法, 以 O ₂ 计) (mg/L)	≤1.0	≤2.0	≤3.0	≤10	>10
硝酸盐(以 N 计) (mg/L)	≤2.0	≤5.0	≤20	≤30	>30
亚硝酸盐(以 N 计) (mg/L)	≤0.01	≤0.1	≤1.0	≤4.8	>4.8
氨氮(以 N 计) (mg/L)	≤0.02	≤0.1	≤0.5	≤1.5	>1.5
氟化物 (mg/L)	≤1.0	≤1.0	≤1.0	≤2.0	>2.0
氰化物 (mg/L)	≤0.001	≤0.01	≤0.05	≤0.1	>0.1

硫化物 (mg/L)	≤0.005	≤0.01	≤0.02	≤0.1	>0.1
汞(Hg) (mg/L)	≤0.0001	≤0.0001	≤0.001	≤0.002	>0.002
砷(As) (mg/L)	≤0.001	≤0.001	≤0.01	≤0.05	>0.05
硒(Se) (mg/L)	≤0.01	≤0.01	≤0.01	≤0.1	>0.1
镉(Cd) (mg/L)	≤0.0001	≤0.001	≤0.005	≤0.01	>0.01
铬(六价)(Cr ⁶⁺) (mg/L)	≤0.005	≤0.01	≤0.05	≤0.1	>0.1
铅(Pb) (mg/L)	≤0.005	≤0.005	≤0.01	≤0.1	>0.1
镍(Ni) (mg/L)	≤0.002	≤0.002	≤0.02	≤0.1	>0.1
银(Ag) (mg/L)	≤0.001	≤0.01	≤0.05	≤0.1	>0.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3.0	≤3.0	≤3.0	≤100	>100
菌落总数 (CFU/mL)	≤100	≤100	≤100	≤1000	>1000

5、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土壤环境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相关标准，详见下表。

表 4-5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 单位 mg/kg

序号	污染物项目	CAS 编号	筛选值		管制值	
			第一类用地	第二类用地	第一类用地	第二类用地
重金属和无机物						
1	砷	7440-38-2	20①	60①	120	140
2	镉	7440-43-9	20	65	47	172
3	铬（六价）	18540-29-9	3.0	5.7	30	78
4	铜	7440-50-8	2000	18000	8000	36000
5	铅	7439-92-1	400	800	800	2500
6	汞	7439-97-6	8	38	33	82
7	镍	7440-02-0	150	900	600	2000
挥发性有机物						
8	四氯化碳	56-23-5	0.9	2.8	9	36
9	氯仿	67-66-3	0.3	0.9	5	10
10	氯甲烷	74-87-3	12	37	21	120
11	1,1-二氯乙烷	75-34-3	3	9	20	100
12	1,2-二氯乙烷	107-06-2	0.52	5	6	21
13	1,1-二氯乙烯	75-35-4	12	66	40	200
14	顺-1,2-二氯乙烯	156-59-2	66	596	200	2000
15	反-1,2-二氯乙烯	156-60-5	10	54	31	163
16	二氯甲烷	75-09-2	94	616	300	2000
17	1,2-二氯丙烷	78-87-5	1	5	5	47
18	1,1,1,2-四氯乙烷	630-20-6	2.6	10	26	100

19	1,1,2,2-四氯乙烷	79-34-5	1.6	6.8	14	50
20	四氯乙烯	127-18-4	11	53	34	183
21	1,1,1-三氯乙烷	71-55-6	701	840	840	840
22	1,1,2-三氯乙烷	79-00-5	0.6	2.8	5	15
23	三氯乙烯	79-01-6	0.7	2.8	7	20
24	1,2,3-三氯丙烷	96-18-4	0.05	0.5	0.5	5
25	氯乙烯	75-01-4	0.12	0.43	1.2	4.3
26	苯	71-43-2	1	4	10	40
27	氯苯	108-90-7	68	270	200	1000
28	1,2-二氯苯	95-50-1	560	560	560	560
29	1,4-二氯苯	106-46-7	5.6	20	56	200
30	乙苯	100-41-4	7.2	28	72	280
31	苯乙烯	100-42-5	1290	1290	1290	1290
32	甲苯	108-88-3	1200	1200	1200	1200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108-38-3, 106-42-3	163	570	500	570
34	邻二甲苯	95-47-6	222	640	640	640
半挥发性有机物						
35	硝基苯	98-95-3	34	76	190	760
36	苯胺	62-53-3	92	260	211	663
37	2-氯酚	95-57-8	250	2256	500	4500
38	苯并[a]蒽	56-55-3	5.5	15	55	151
39	苯并[a]芘	50-32-8	0.55	1.5	5.5	15
40	苯并[b]荧蒽	205-99-2	5.5	15	55	151
41	苯并[k]荧蒽	207-08-9	55	151	550	1500
42	蒽	218-01-9	490	1293	4900	12900
43	二苯并[a,h]蒽	53-70-3	0.55	1.5	5.5	15
44	茚并[1,2,3-cd]芘	193-39-5	5.5	15	55	151
45	萘	91-20-3	25	70	255	700
注：①具体地块土壤中污染物检测含量超过筛选值，但等于或者低于土壤环境背景值（见 3.6）水平的，不纳入污染地块管理、土壤环境背景值可参考附录 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2、污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排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同时达到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接管要求。污水处理厂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4-7 本项目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table border="1"> <tr> <th>序号</th><th>污染物名称</th><th>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th><th>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接管要求</th><th>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th></tr> <tr> <td>1</td><td>pH</td><td>6~9</td><td>6~9</td><td>6~9</td></tr> <tr> <td>2</td><td>COD</td><td>≤500</td><td>400</td><td>≤60</td></tr> <tr> <td>3</td><td>SS</td><td>≤400</td><td>200</td><td>≤20</td></tr> <tr> <td>4</td><td>NH₃-N</td><td>≤45</td><td>30</td><td>≤8</td></tr> <tr> <td>5</td><td>TP</td><td>≤8</td><td>8</td><td>≤1</td></tr> <tr> <td>6</td><td>TN</td><td>≤70</td><td>70</td><td>≤20</td></tr> </table>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4-8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单位：dB（A）） <table border="1"> <tr> <th>项目</th><th>类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h>执行标准</th></tr> <tr> <td>营运期</td><td>2</td><td>60</td><td>50</td><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tr> </table> 4、固废贮存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序号	污染物名称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接管要求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1	pH	6~9	6~9	6~9	2	COD	≤500	400	≤60	3	SS	≤400	200	≤20	4	NH ₃ -N	≤45	30	≤8	5	TP	≤8	8	≤1	6	TN	≤70	70	≤20	项目	类别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营运期	2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序号	污染物名称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接管要求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1	pH	6~9	6~9	6~9																																													
2	COD	≤500	400	≤60																																													
3	SS	≤400	200	≤20																																													
4	NH ₃ -N	≤45	30	≤8																																													
5	TP	≤8	8	≤1																																													
6	TN	≤70	70	≤20																																													
项目	类别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营运期	2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建设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

表 4-9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汇总表（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排入环境量
废水	废水量	120	0	120	120
	COD	0.054	0.006	0.048	0.0072
	SS	0.03	0.006	0.024	0.0024
	氨氮	0.0036	0	0.0036	0.00096
	总氮	0.0054	0	0.0054	0.0024
	总磷	0.00096	0	0.00096	0.00012
废气	/	/	/	/	/
固废	一般固废	16500	16500	0	/
	危险废物	5 个	5 个	0	/
	生活垃圾	1.6	1.6	0	/

根据南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与排污权交易衔接工作的通知》（通环办[2019]8 号），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TP、TN。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如下：

（1）废气：无；

（2）废水：接管考核量：废水量 120t/a、COD 0.048t/a、SS 0.024t/a、氨氮 0.0036t/a、总氮 0.054t/a 总磷 0.00096t/a；外排环境量：废水量 120t/a、COD0.0072t/a、SS 0.0024t/a、氨氮 0.00096t/a、总磷 0.00012t/a、总氮 0.0024t/a，其中 COD、氨氮、总磷、总氮为总量控制因子，在海安市区域范围内平衡。

（3）固体废物：零排放。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42，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版）中“三十七、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中“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塑料、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所列项目，实行简化管理。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确定本项目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根据《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与排污权交易衔接工作的通知》（通环办[2019]8 号），本项目暂不实施总量指标审核及排污权交易。

总量
控制
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施工期：

本项目租赁厂房，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产生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安装时的噪声，焊接烟尘、设备包装废物、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等，由于施工周期短，产污量极少，本报告不做具体分析。

营运期：

本项目生产主要利用宝钢、沙钢等钢厂的尾料破碎分选出金属和塑料的过程。

1、工艺流程

(略)

2、产污环节

生产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见下表：

表 5-1. 主要产污环节及排污特征

类别	编号	产生工段	污染物	特征	去向
废气	-	-	-	-	-
废水	W1	生活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处理，尾水达标排放至北凌河
固废	S1	压滤	泥渣	间歇	收集后外售处理
	S2	风力筛选	废橡胶	间歇	收集后外售处理
	S3	晃动分选	废橡胶	间歇	收集后外售处理
	S4	晃动分选	含水砂石泥渣	间歇	收集后外售处理
	S5	设备维护保养	废油桶	间歇	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S6	设备维护保养	含油抹布、手套等	间歇	混在生活垃圾中委托环卫清运
	S7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间歇	环卫清运
噪声	N	生产设备噪声		持续	隔声、减振

3、水（汽）平衡

本项目实施后主要为塑料分选补充水、员工生活用水。

项目设置 6 个塑料分选机，容积 13m×1.5m×1.4m，单个容积 27.3m³，因要投入物料进行分选，有效注水量计 15m³，则总水量为 90t，该股水可一直重复使用，无需排放，每天补充因挥发损耗的水量，按照 5%计，预计挥发损耗水量 1350t/a。

70%的物料（粒径大于 1cm 物料）带入水量约 4200t/a。

物料中砂石泥渣压滤后含水率 60%，带走水分约 6300t/a。

项目设员工 1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用水以 50L/d·人计算，用水量为 150t/a，排水按用水的 80%计算，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120t/a，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处理，尾水达标排放至北凌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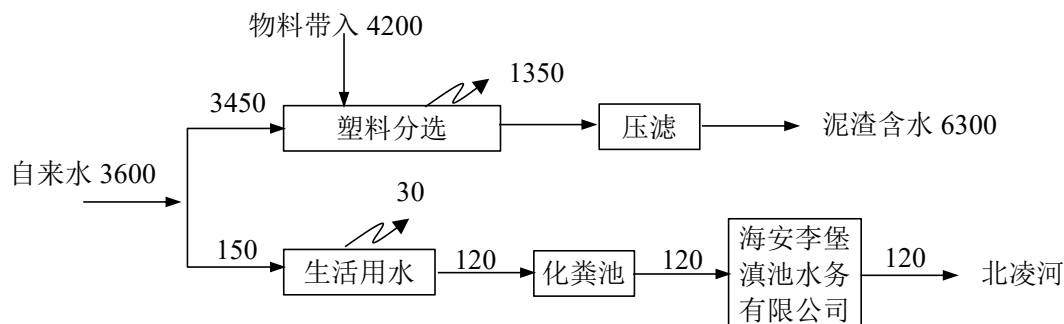


图 5-3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4、影响因素分析

(1) 废气

根据工艺过程分析，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气产生。

(2) 废水

本项目压滤和甩干机产生的水均利用水箱收集后回用至塑料分选工序，不排放。排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详见下表。

表 5-2. 水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废水种类	废水量(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t/a)		浓度(mg/L)	接管量(t/a)	
生活污水	120	COD	450	0.054	化粪池	400	0.048	接管至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SS	250	0.03		200	0.024	
		氨氮	30	0.0036		30	0.0036	
		总氮	45	0.0054		45	0.0054	
		总磷	8	0.00096		8	0.00096	

3、噪声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滚动筛机、涡电流分选机、破碎机、甩干机、球磨机、晃动分选机、水泵等。

表 5-3. 公司噪声产生情况统计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台数	单台噪声值（dB（A））	距最近厂界位置（m）	治理措施
----	------	----	--------------	------------	------

1	滚动筛	2	80	N, 10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减振底座等
2	涡电流分选机	2	82	E, 12	
3	塑料分选机	6	75	N, 10	
4	破碎机	4	80	N, 15	
5	甩干机	3	82	N, 15	
6	风力筛选机	4	85	N, 15	
7	球磨机	1	80	S, 10	
8	晃动分选机	4	78	S, 10	
9	水泵	4	80	N, 15	
19	压滤机	1	75	E, 12	

4、固体废物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固废主要为物料回收产生的泥渣，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项目采用的润滑油脂进行设备维护，不会产生废油；用于盛装润滑油脂的塑料桶属于危废。生情况如下：

（1）泥渣 S1、S4

本项目压滤产生的泥渣固含量 4200t/a，含水率 60%，则压滤后的泥渣 10500t/a；晃动分选产生的含水砂石泥渣为约 3600t/a，合计共产生含水的砂石泥渣 14100t/a 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理。

（2）废橡胶 S2、S3

项目风力筛选产生废橡胶 4200t/a，晃动分选产生的废橡胶 1800t/a，合计 6000t/a，收集后外售处理。

（3）废油桶

项目设备定期维护使用润滑油脂，产生废油桶 5 个/a。

（4）含油抹布、手套 S6

本项目产生含油抹布、手套等约 0.1t/a，平时混入生活垃圾，可不列入危废管理。

（5）生活垃圾 S7

全厂员工 10 人，每人每天的垃圾产生量平均为 0.5kg，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5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①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结合扩建项目工艺流程及生产运营过程中的副产物产生情况，根据《固体废物鉴别

标准通则》（GB 34330-2017）的规定，判断其是否属于固体废物，给出判定依据及结果，具体情况如下：

表 5-4. 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泥渣	压滤、分选	半固态	砂石、泥渣	10500	√	-	4.2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
2	废橡胶	分选	固态	橡胶	6000	√	-	4.2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
3	废油桶	设备维护保养	固态	塑料、油脂	5 个	√	-	4.4 其他
4	含油抹布手套	设备维护保养	固态	布料、油脂	0.1	√	-	4.4 其他
5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态	生活垃圾	1.5	√	-	4.4 其他

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判定

②固废情况汇总

建设项目全厂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如下。

表 5-5. 建设项目全厂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泥渣	一般固废	压滤、分选	半固态	砂石、金属、橡塑	-	-	-	10500
2	废橡胶	一般固废	分选	固态	橡胶	-	-	-	6000
3	废油桶	危险废物	设备维护	固态	塑料、油脂	T/I	HW49	900-041-49	5 个
4	含油抹布、手套等	危险废物	设备维护	固态	布料、油脂	T/In	HW49	900-041-49	0.1
5	生活垃圾	-	生活办公	固态	生活垃圾	-	-	-	1.5

注：上表危险特性中 T 指毒性，I 指易燃性，In 指感染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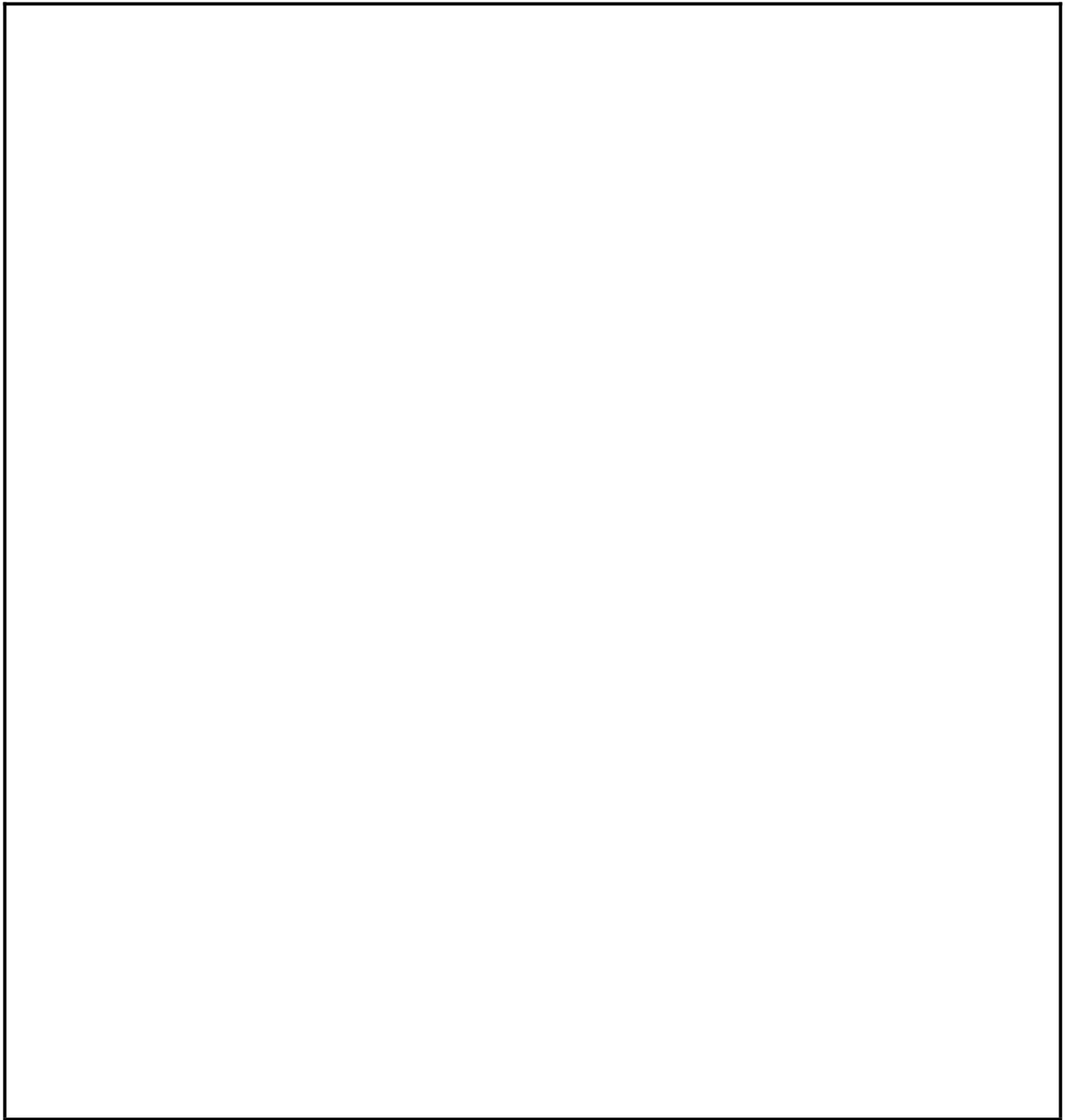
③危险固体废物汇总

项目产生的危险固体废弃物为含油抹布手套，因混入生活垃圾中，故全过程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

表 5-6. 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1	废油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5 个	设备维护	固态	油脂	1a	T/I

注：上表危险特性中 T 指毒性，I 指易燃性。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污染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	/	/	/	/	/	/	/
污染物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	产生量 t/a	/	/	排放量 t/a	排放方式
	/	/	/	/	/	/	/	/
水污染物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接管浓度 mg/L	接管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120t/a）	pH	6-9		6-9		接管至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COD	450	0.054	400	0.048		
		SS	250	0.03	200	0.024		
		氨氮	30	0.0036	30	0.0036		
		总氮	45	0.0054	45	0.0054		
		总磷	8	0.00096	8	0.00096		
固体废物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压滤、分选	泥渣	10500	10500	0	0	收集后外售处理	
	分选	废橡胶	6000	6000	0	0		
	维护保养	废油桶	5 个	5 个	0	0	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维护保养	含油抹布、手套	0.1	0.1	0	0	混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1.5	1.5	0	0	环卫清运	
噪声	排放源位置	噪声源	数量（台）		噪声源强（dB(A)）	与厂界最近距离	防治措施	降噪效果
	生产车间	滚动筛	2		80	N, 10	置于室内，建筑隔声、基础减振	≥25dB(A)
		涡电流分选机	2		82	E, 12		
		塑料分选机	6		75	N, 10		
		破碎机	4		80	N, 15		
		甩干机	3		82	N, 15		
		风力筛选机	4		85	N, 15		
		球磨机	1		80	S, 10		
		晃动分选机	4		78	S, 10		
		水泵	1		80	N, 15		
		压滤机	1		75	E, 12		
主要生态及地下水环境影响： 项目对生态和地下水环境无明显影响。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在施工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如下：

（1）废气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过程焊接产生的烟尘，由于安装周期很短，烟尘排放量很小，车间通风后，对周围环境基本无不良影响。

（2）废水

施工期间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利用租赁厂房现有的卫生间，污水可有效接入市政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噪声

施工期噪声较小，时间短暂且不连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建设单位应避免夜间施工作业。

（4）固废

施工期产生的固废均委托环卫及时清运，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污染物产生，对大气环境无不良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实施后厂区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 12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北凌河。

污水接管口需根据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进行规范化设置。

表 7-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	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	间歇	TW001	化粪池	化粪池	DW001	是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磷	限公司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	--	---	-----	--	--	--	--	--	--	---

表 7-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位置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	-	0.012	污水处理厂	间歇	/	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pH	6-9
									COD	60
									SS	20
									氨氮	8
									总氮	20
									总磷	1

(1) 评价等级

公司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污水处理厂，属于间接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评价等级为三级 B。

(2)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能够稳定达到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的接管要求，可稳定达标排放。

(3) 污水处理厂概况

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位于李堡镇杨庄村 9、10 组，主要受纳李堡镇范围内各企业排放污水和生活污水，设计处理规模为 5000m³/d。污水处理工艺选择具有除磷脱氮功能的 A²/O 处理工艺，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达标尾水排入北凌河。

(4) 接管可行性分析

水量：目前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已建成并投入运营，处理规模为 0.5 万 t/d，现状废水实际接管量约 0.31 万 t/d；尚有余量 1900t/d，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0.4t/d，约占余量的 0.021%，从废水量来说，废水接管是可行的。

水质：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水质简单，均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9879-1996）表 4 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能达到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的接管要求，经污水管网接入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处理，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产生冲击负

荷，不影响其水质稳定达标排放。因此，从水质上说，废水接管是可行的。

管网和污水处理厂建设进度：目前，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已正式投入运营，建设项目区域污水管网铺设工程已到位。

综上所述，从水质水量、排放标准及建设进度等方面综合考虑，项目废水接管至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处理是可行的。因此，项目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5)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7-3.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饮用水取水口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pH 值 ☐ ；热污染 ☐ ；富营养化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二级 ☐ ；三级 A ☐ ；三级 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开发量 40%以下 ☐ ；开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pH、COD、SS、NH ₃ -N、TP)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类 ☐ ；II类 ☐ ；III类 ☒ ；IV类 ☐ ；V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 ；第二类 ☐ ；第三类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th>排放量/（t/a）</th><th>排放浓度/（mg/L）</th></tr> </thead> <tbody> <tr> <td>COD</td><td>0.048</td><td>400</td></tr> <tr> <td>SS</td><td>0.024</td><td>200</td></tr> <tr> <td>氨氮</td><td>0.0036</td><td>30</td></tr> <tr> <td>总氮</td><td>0.0054</td><td>45</td></tr> <tr> <td>总磷</td><td>0.00096</td><td>8</td></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0.048	400	SS	0.024	200	氨氮	0.0036	30	总氮	0.0054	45	总磷	0.00096	8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0.048	400																	
		SS	0.024	200																	
氨氮		0.0036	30																		
总氮	0.0054	45																			
总磷	0.00096	8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		（ ）																
		监测因子	（ ）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 不可以接受 ☐
注: “□”为勾选项, 可√; “()”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等。

为减少噪声对厂界的影响, 建设单位采用以下防噪措施:

①优先选择用低噪声设备;

②设备设置于内车间厂房隔声, 高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底座, 距离衰减;

③对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 保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同时加强内部管理, 合理作业, 避免不必要的突发性噪声。

经以上噪声防治措施后, 隔声效果可以达到 25dB(A)以上。

(1)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功能区为 2 类区, 噪声评价等级定为二级。

(2) 预测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拟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噪声传播衰减方法进行预测, 预测模式如下:

A、室外声源在预测点的声压级

$$L_{pi}=L_{0i}-20Lg(r_i/r_{0i})-\Delta L \quad \text{dB(A)}$$

式中, L_{pi} ——第 i 个噪声源噪声的距离的衰减值, dB(A);

L_{0i} ——第 i 个噪声源的 A 声级, dB(A);

r_i ——第 i 个噪声源噪声衰减距离, m;

r_{0i} ——距离声源 1m 处, m;

ΔL ——其它环境因素引起的衰减值, dB(A);

B、多源叠加公式:

$$L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上述式中: $L_{(r)}$ ——距离噪声源 r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 dB(A);

$L_{(r_0)}$ ——距离噪声源 r_0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 dB(A);

r ——预测点距噪声源距离, (m);

r_0 ——源强外 1m 处;

L ——总等效 A 声级值, dB(A);

L_i ——第 i 个声源的等效 A 声压级值, dB(A);

n ——声源数量。

(3) 预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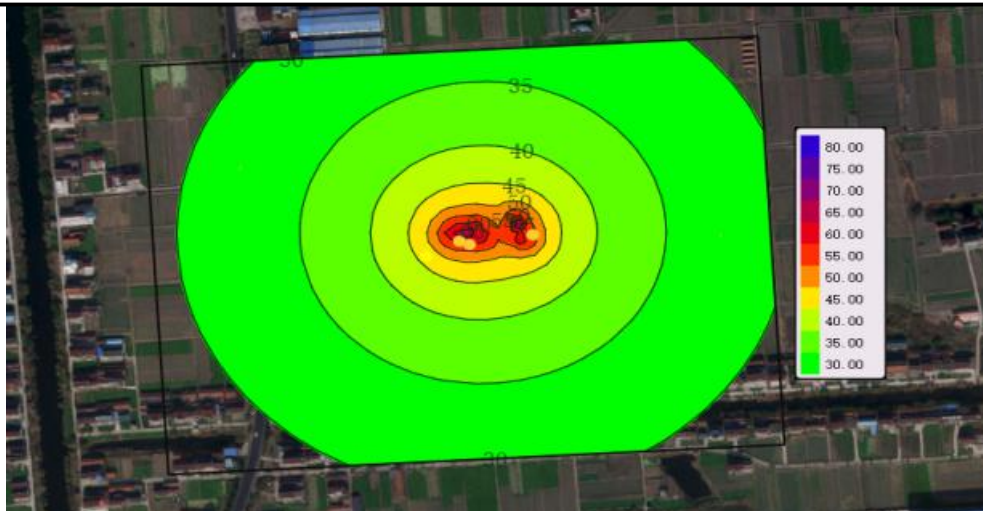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噪声影响结果预测一览表 单位: dB(A)

噪声源	数量 台/套	单台噪声 源强 dB(A)	到厂界距离（m）				敏感点（m）
			东	南	西	北	南侧
滚动筛	2	80	10	30	77	10	155
涡电流分选机	2	82	12	25	75	15	150
塑料分选机	6	75	40	10	44	10	135
破碎机	4	80	22	15	55	15	140
甩干机	3	82	45	15	35	15	140
风力筛选机	4	85	65	20	35	15	145
球磨机	1	80	20	10	90	27	135
晃动分选机	4	78	13	10	85	25	135
水泵	4	80	15	18	20	15	143
压滤机	1	75	12	15	90	15	140
贡献值	-	-	44.7	46.6	39.5	47.4	39.1
背景值	昼间		-	-	-	-	49.1
	夜间		-	-	-	-	39.3
影响值	昼间		-	-	-	-	49.5
	夜间		-	-	-	-	42.2
标准 限值	昼间		60	60	60	60	55
	夜间		50	50	50	50	45
噪声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项目实施后,高噪声设备经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全厂的东、南、西、北厂界的噪声叠加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噪声值 ≤ 60 dB(A),夜间噪声值 ≤ 50 dB(A)。项目南侧 200m 范围内的居民点处的噪声影响值也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的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等声级线图示意如下: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噪声防治措施可行。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一）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见下表。

表 7-5.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是否符合要求
1	泥渣	压滤、分选	半固态	-	-	-	10500	外售	-	是
2	废橡胶	分选	固态	-	-	-	6000	外售	-	是
3	废油桶	设备维护	固态	T/I	HW49	900-041-49	5 个	委外	资质单位	是
4	含油抹布、手套等	设备维护	固态	T/In	HW49	900-041-49	0.1	混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是
5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态	-	-	-	1.5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是

从项目采用的固废利用及处置方式来分析，对产生的各类固废按其性质分类分区收集和暂存，并均能得到有效利用或妥善处置。在严格管理下，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二）固废暂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A、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在车间内西设置一个 50m² 的一般工业固废堆场，一般固废堆场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对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进行了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制定了“一般固废

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的泥渣、废橡胶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泥渣用吨袋装、废橡胶堆存，暂存于一般固废堆场，外售综合利用。含油抹布和手套，混入生活垃圾收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弃的含油抹布、废劳保用品等混入生活垃圾进行收集的，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B、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影响分析

（1）项目拟在厂房的最西侧设置一个 5m² 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危废做到分类存放、贮存，不相容的危险废物除分类存放，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种类单一，主要为空的废油脂桶，数量 5 个/a，占地约 1~2m²，其余为过道和现场应急设施存放点。产生的废空油桶每年转运 1 次，危险废物堆场可以满足要求。

（2）收集的危险废物及时贮存至危废间，同时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设置储存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储存及处理情况，贮存场所拟在出入口设置在线视频监控。

（3）本项目无液态危废，空桶贮存时间短，且均采用密闭储存，贮存过程中不会挥发出废气，不会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以及环境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三）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在运输过程中，按照《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对固体废弃物的包装、运输的有关标准、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有效防止固体废物转移过程中污染环境。项目需处理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严格禁止抛洒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

建设单位拟针对此对员工进行培训，加强安全生产及防止污染的意识，培训通过后方可上岗，对于固体废弃物的收集、运输要实施专人专职管理制度并建立好台账。

（四）固废处理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为废包装桶 HW49，周边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情况如下：

表 7-6. 本项目周边危废处置单位情况表

单位名称	地址	许可量	经营范围
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上海路 318 号	25000t/a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及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表面处理废物（HW17，仅限 336-050-17、#336-051-17、336-053-17、336-055-17、336-060-17、336-067-17、

			#336-068-17、336-069-17、336-101-17)、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 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HW50, 仅限 261-151-50、261-152-50、#261-183-50、263-01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市如皋市长江镇规划路 1 号	20000t/a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药品废物(HW14)、表面处理废物(HW17)、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类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不含 309-001-49、900-042-49、900-044-49、900-045-49、900-999-49)、废催化剂(HW50, 275-009-50、276-006-50、263-013-50、261-151-50、261-183-50)共计 20000 吨/年

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可综合选择以上相应公司委托进行处理处置。综上分析可知,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有效处理和处置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 污染防治措施及其经济、技术分析

1) 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①一般固废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应按照相关要求分类收集贮存,暂存场所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等规定要求。

I、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II、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III、贮存、处置场的使用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②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设置 5m² 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位于公司西侧,贮存场所贮存能力满足要求。

技改项目实施后,公司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如下。

表 7-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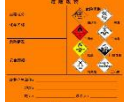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堆场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西侧	5m ²	密封	10t	不超 3 个月

表 7-8. 危废贮存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类别	具体建设要求	本项目拟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 废物 贮存 场所	1、基础必须防渗，并且满足防渗要求；	企业危废仓库地面拟采用基础防渗，底部加设土工膜，防渗等级满足防渗要求
	2、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建设项目废油桶设盖子密封贮存在危废仓库，贮存容器下方设置不锈钢托盘，由具有危废资质单位及时清运，可不设气体净化装置，
	3、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观察窗口；通讯设施；消防设施	危废仓库内拟配备通讯设备、防爆灯、禁火标志、灭火器（如黄沙）等
	4、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	危废仓库拟设置在带防雷装置的车间内，具备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功能
	5、在危险废物仓库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建设单位拟在仓库出入口、仓库内、厂门口等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进行实时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6、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	建设单位拟在厂区门口设置危废信息公开栏，危废仓库外墙及各类危废贮存处墙面设置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固废暂存间环境保护图形标志见下表。
危 废 贮 存 过 程	1、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	建设项目危废种类单一。
	2、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本身为完好的废包装容器。
	3、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建设项目危废种类单一，不涉及混合问题。
危 险 废 物 暂 存 管 理 要 求	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建设项目危废暂存间拟设立危险废物进出台账登记管理制度，记录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电子联单制度，实行对危险废物从源头到终端处理的全过程监管，确保危险废物100%得到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留三年。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本项目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具体要求如下。

表 7-9. 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图形标志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厂区门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蓝色	白色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警示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贮存设施内部分区警示标志牌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包装识别标签	/	桔黄色	黑色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经上述措施均可得到有效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处理措施是可行的。

5、地下水防渗漏措施

针对生产过程中废水及固体废物产生、输送和处理过程，采取合理有效的工程措施可防止污染物对地下水的污染。本项目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途径的主要有危废堆场废液泄漏和卫生间污水下渗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

正常情况下，地下水的污染主要是由于污染物迁移穿过包气带进入含水层造成。若原料发生渗漏，污染物不会很快穿过包气带进入浅层地下水，对浅层地下水的污染较小；通过水文地质条件分析，区内承压含水组顶板为分布比较稳定且厚度较大的淤泥质粘砂土隔水层，所以垂直渗入补给条件较差，与浅层地下水水利联系不密切。因此，深层地下水受到项目下渗污水污染影响更小。尽管如此，本项目仍存在造成地下水污染的可能性，且地下水一旦受污染其发现和治理难度都非常难，为了更好的保护地下水资源，将拟建项目对地下水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建议采取相关措施。

(1) 源头控制：新建项目输水、排水管道等必须采取防渗措施，杜绝各类废水下渗的通道。另外，应严格废水的管理，强调节约用水，防止污水“跑、冒、滴、漏”，确保污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污水的转移运输管线敷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

尽可能地上敷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以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可能造成地下水污染，并且接口处要定期检查以免漏水。用于污水处理的沉淀池定期进行检查，不能在污水处理的过程中有污水泄漏。

（2）末端控制：分区防控。主要包括厂内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收集起来集中处理，从而避免对地下水的污染。结合项目各生产设备、贮存等因素，根据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对全厂进行分区防控。

本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下表。

表 7-10. 项目厂区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

序号	名称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分级	污染物类型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1	卫生间设施	难	中	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重点防渗区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0^{-7}cm/s$
2	生产车间	易	中	其他类型	一般防渗区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0^{-7}cm/s$
3	一般固废堆场	易	中	其他类型		
4	办公区	易	中	其他类型	简单防渗区	一般地面硬化

综上，本项目对所在场地的土壤和地下水造成的影响极小。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试行）》（HJ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表 A “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中的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除采取填埋和焚烧方式以外的）；废旧资源加工、再生利用”，对应评价类别为Ⅲ类，本项目租赁厂房，面积约 4000m²，规模为小型，项目无工艺废气、生产废水产生，周围环境不敏感。故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1）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①计算公式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C，并根据企业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量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HJ169-2018) 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 计算比值 Q , 计算公式如下:

当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 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即为 Q ;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 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 q_2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 t ;

Q_1 、 Q_2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

计算出 Q 值后:

当 $Q < 1$ 时,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将 Q 值划分为: ① $1 \leq Q < 10$; ② $10 \leq Q < 100$; ③ $Q \geq 100$, 再结合项目行业及生产工艺 (M) 进一步判断项目危险物质与工艺系统危险性 (P) 分级, 然后再根据建设项目的 P 值及其项目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确定项目环境风险潜势。

②参数选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中附录 B (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 中所列风险物质名单, 厂区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见下表。

表 7-11. 危险物质使用量及临界量

序号	名称	最大存储量 t	临界量 t	依据	q/Q
1	润滑油脂	0.075	2500	(HJ169-2018) 附录 B	0.00003
	合计			/	0.00003

根据计算, 本项目 $Q < 1$, 可直接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2)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

根据前面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确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确定项目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3)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根据前面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确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确定项目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由于本项目仅需进行简单分析, 因此只需考虑项目周边的环境敏感目标即可, 本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详见表 3-7。

（4）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主要危险物质环境风险识别见下表。

表 7-12. 建设项目主要危险物质环境风险识别

序号	风险单元	涉及风险物质	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
1	设备维护保养点	润滑油脂	泄漏以及火灾等引起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4）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经识别，本项目涉及的主要风险物质为润滑油脂，项目存储 5 桶 15kg 装的润滑油脂，成膏状，露天状态下，少量有机气体挥发，引起局部相应污染物浓度增高，造成环境空气质量污染；高温下会熔化成液体状态，造成土壤、地下水污染。，火灾燃烧时会产生烟尘、SO₂、NO_x 等废气进入大气环境，导致周围大气环境中相应污染物浓度增高，造成环境空气质量污染。受高温融化后的泄漏废液、消防废水等如拦截不当则可能会进入周围水环境中，会导致受纳水体环境中相应污染物浓度增高，造成水环境质量污染。另厂区发生泄漏以及火灾、爆炸事故也可能导致有毒有害物质渗透入土壤中。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减少危险化学品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建设单位拟采取以下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A、建立健全各种有关消防与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建立岗位责任制。仓库、生产车间严禁明火。生产车间、公用工程、仓库等场所配置足量的泡沫、干粉等灭火器，并保持完好状态。

B. 厂区留有足够的消防通道。生产车间、仓库设置消防给水管道和消防栓。厂部要组织义务消防员，并进行定期的培训和训练。对有火灾危险的场所设置自动报警系统，一旦发生火灾，立即做出应急反应。

C、厂区内的雨水管道、事故消防废水收集系统要严格分开，设置切换阀。

综上所述，在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可降低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

（6）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综上，本项目涉及环境风险物质较少，在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可确保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危害。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

本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如下。

表 7-1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破碎金属、塑料回收项目
建设地点	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
地理坐标	E120.666227, N32.537482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润滑油脂在维保点处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①大气：油脂受热融化后倾倒发生泄漏，挥发会产生有机废气进入大气环境；遇明火、火花则可能发生火灾事故，同时燃烧产生 CO、烟尘、SO ₂ 、NO _x 等废气进入大气环境，导致周围大气环境中相应污染物浓度增高，造成环境空气质量污染。 ②地表水、地下水：发生火灾产生的消防废液以及事故废水等可能随雨水管道进入外环境，对周边土壤或河流造成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A、建立健全各种有关消防与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建立岗位责任制。仓库、生产车间严禁明火。生产车间、公用工程、仓库等场所配置足量的泡沫、干粉等灭火器，并保持完好状态。 B、厂区留有足够的消防通道。生产车间、仓库设置消防给水管道和消防栓。厂部要组织义务消防员，并进行定期的培训和训练。对有火灾危险的场所设置自动报警系统，一旦发生火灾，立即做出应急反应。 C、对于危废仓库，建设单位拟设置监控系统，主要在仓库出入口、仓库内、厂门口等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进行实时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厂区门口拟设置危废信息公开栏，危废仓库外墙及各类危废贮存处墙面设置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贮存过程建设单位拟在液态危险废物贮存容器下方设置不锈钢托盘，或在危废暂存场所设置地沟等，发生少量泄漏立即将容器内剩余溶液转移，并收集托盘、地沟内泄漏液体，防止泄漏物料挥发到大气中。 D、仓库设置导流沟，厂区内的雨水管道、事故沟收集系统要严格分开，设置切换阀。
分析结论：在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将可大大降低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在企业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	

7、环境管理与例行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计划

①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项目筹备、设计和施工建设不同阶段，均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处理设施能够与生产工艺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竣工”。

②建立环境报告制度 应按有关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排污申报制度；此外，在项目工程排污发生重大变化、污染治理设施发生重大改变或拟实施新、改、扩建项目时必须及时向相关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报。

③健全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检修、维护保养的作业规程和管理制度，将污染治

理设施的管理与生产经营管理一同纳入公司日常管理工作的范畴，落实责任人，建立管理台帐。避免擅自拆除或闲置现有的污染处理设施现象的发生，严禁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处理设施。

④建立环境目标管理责任制和奖惩条例，建立并实施各级人员的环境目标管理责任制，把环境目标责任完成情况与奖惩制度结合起来。设置环境保护奖惩条例，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环境绩效者给予适当的奖励；对环保观念淡薄，不按环保要求管理和操作，造成环保设施非正常损坏、发生污染事故以及浪费资源者予以相应的处罚。在公司内部形成注重环境管理，持续改进环境绩效的氛围。

⑤建设单位应通过“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江苏省环保厅网站）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将危险废物的实际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生产记录，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转移等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

⑥企业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责任主体，应建立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执行环境监测计划、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作规程、人员培训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

⑦规范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并按照要求设置警告标志，危废包装、容器和贮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张贴标识。

（2）例行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例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写例行监测年度报告并上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测计划如下：

①大气污染源监测

按照相关环保规定要求，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排放废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应设在排气筒附近地面醒目处。

表 7-14. 本项目例行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噪声	厂界四周	噪声	一年一次
废水	雨水排放口	COD、SS	有流动水排放时每日一次

②应急监测计划

根据事故类型等因素确定最终的监测因子，具体的风险应急监测方案如下：

1) 大气环境监测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CO、烟尘、SO₂、NO_x。

监测时间和频次：按照事故持续时间决定监测时间，根据事故严重性决定监测频次。一般情况下每小时取样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

监测布点：按事故发生时的主导风向的下风向，考虑区域功能设置 1 个测点，厂界设监控点。

8、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7-15.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额（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	/	/	/	/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化粪池	达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的接管要求	依托租赁方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固废临时堆存场所	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	5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场所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		
噪声	生产设备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厂界达标	2	
绿化	/				/	
环境风险	/				/	
环境管理	专职管理人员			/	/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口、废水排口均须设置标志牌；			符合要求	/	
“以新带老”措施	/				/	
平衡具体方案	废水：接管考核量：废水量 120t/a、COD 0.048t/a、SS 0.024t/a、氨氮 0.0036t/a、总氮 0.054t/a 总磷 0.00096t/a；其中 COD、氨氮、总磷、总氮为总量控制因子，在海安市区域范围内平衡。					
区域解决问题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					
合计					7	

八、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	/	/	/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达标接管
固体废物	压滤、分选	泥渣	外售综合利用	零排放
	分选	废橡胶		
	维护保养	废油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维护保养	含油抹布、手套	混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经过采取一定的降噪措施后，预计项目边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其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租用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的空置厂房 4000 平方米，投资 350 万元建设破碎金属、塑料回收项目，项目建成后具有年回收金属 15000 吨、塑料 27000 吨的生产能力。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同时，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通知》（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2 年 5 月 23 日）中的限制类和禁止类；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和禁止发展的项目。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3、选址及用地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海安市李堡镇红旗村 24 组 77 号，租赁江苏龙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现有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根据租赁方提供的规划蓝图证明，项目用地属于已出让的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选址符合海安市土地利用规划。

4、“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①生态红线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8)，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级生态红线保护区。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办发[2020]1 号，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海安市范围内的重要生态空间管控区，不会导致海安市辖区内生态空间管控区重要生态服务功能下降。因此，本项目与《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是相符的。

②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根据《南通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9），2019年海安主要空气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中PM_{2.5}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因此判定为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区。为了打好蓝天保卫战，海安市人民政府持续深入开展大气污染治理。海安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地表水北凌河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功能标准；项目各厂界声环境满足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要求。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规定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用电主要为照明用电及生产设备用电来自市政电网，用水来源为市政自来水，用电量、用水量较少，故不会对当地资源利用产生不利影响。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建设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中禁止实施的项目类别；不在《海安市项目投资负面清单》（试行）项目类别中；经对照高新区规划审查意见及高新区规划发展的重点产业优先、限制、禁止发展项目清单，本项目不属于优先、限制、禁止发展项目，视为允许类发展项目。

4、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可行性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2）废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度。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12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中一级B标准后，最终排入北凌河。

（3）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固废主要有泥渣、废橡胶、废油脂桶、废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泥渣、废橡胶外售；废油脂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废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

由环卫定期清运。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了有效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可以做到固废零排放。

（4）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减振降噪、厂房隔声等治理措施后，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5、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南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与排污权交易衔接工作的通知》（通环办[2019]8号），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COD、NH₃-N、TP、TN。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如下：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如下：

（1）废气：无；

（2）废水：接管考核量：废水量 120t/a、COD 0.048t/a、SS 0.024t/a、氨氮 0.0036t/a、总氮 0.054t/a 总磷 0.00096t/a；外排环境量：废水量 120t/a、COD0.0072t/a、SS 0.0024t/a、氨氮 0.00096t/a、总磷 0.00012t/a、总氮 0.0024t/a，其中 COD、氨氮、总磷、总氮为总量控制因子，在海安市区域范围内平衡。

（3）固体废物：零排放。

上述评价结果是根据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供的规模、布局、工艺流程及与此对应的排放情况基础上得出的，如果布局、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应由南通协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按管理部门要求另行申报。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选址可行，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各项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实施后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周围环境质量不下降，总量在可控制的范围内平衡。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即污染治理设施要同主项目同时设计、

同时建设、同时投产。

2、对设备定期维护保养，保证运行时噪声达标。

3、加强通风，确保车间的健康环境。

4、对危险固废实行从产生、收集、运输到处置的全过程管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危险废物的全过程管理应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

预审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经办:	签发: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经办:	签发: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周边概况图
- 附图 3 厂区及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生态红线图

- 附件 1 立项备案
- 附件 2 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房屋租赁协议及龙胜公司规划蓝图
- 附件 4 委托书
- 附件 5 建设单位承诺书
- 附件 6 环评合同
- 附件 7 污水接管承诺书
- 附件 8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书
- 附件 9 噪声检测报告
- 附件 10 公示截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